

41人“上岸”4个月后被集体清退？

官方通报称该招聘违规、结果作废，会有善后安排

考生反映：

没有领到一分钱工资
还被要求签自愿离职书

记者了解到，此次入职的41名工作人员包括13名社会考生和28名汝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原非在编职工考生。

据介绍，今年2月份，王女士等13名社会应聘者接到汝州市人才交流中心通知后，入职汝州市疾控中心，并通过了3个月的试用期。

王女士称，经过笔试、面试、体检、考察等环节后，至今年2月1日，一共有41人进入拟聘用人员名单。“整个招聘过程非常正规，程序透明，考官也都是异地的，参加考试的考生也特别多”。

目前，汝州市人才交流中心（该中心隶属于汝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仍可查询到这41名应聘者的公示名单。

然而，6月7日，她和其他社会应聘者却被告知考试成绩作废，随后于6月17日被强制清退。7月1日，28名疾控中心原非在编职工应聘者也被清退。

王女士感到非常委屈，表示自己为这次招聘准备了两年，其间甚至花了1万多元的培训费用，却在入职工作4个多月后没有领到一分钱工资，也没有任何补偿。

一位考生家长透露，她的女儿在汝州市疾控中心工作了十多年，作为非在编职工，此次也参加了事业编制的公开招考，经过一系列程序，最终公示为通过公开招考的事业编制人员。然而在考完试、走完程序后，她却遭到辞退。

记者查询到，2022年8月29日，汝州市人才交流中心官网发布《汝州市2022年公开招聘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人员公告》，明确了招聘条件和范围：“本次公开招聘人员均为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初次就业的聘用人员试用期为12个月，其他聘用

“入职4个多月后，却被告知此前考试作废并要求我们自愿离职，这事我们实在无法理解。”近日，因考试宣布作废，河南平顶山汝州市疾控中心清退公开招聘的41名事业编制人员一事，引发热议。

考试结果为什么作废？事情的来龙去脉究竟是怎样的？

▶ 汝州市疾控中心办理入编手续的请示。
(受访者供图)

人员试用期为3个月”。

有当事人表示，在收到领导不再聘用他们的口头通知后，还被要求签自愿离职的文件，不少人不同意签，后来单位签到表上他们的名字被陆续去掉。“我工作的这几个月的工资也没发”。

另有当事人告诉记者，据了解，在他们接到不再聘用的通知前，汝州市卫健委和疾控中心已经向相关部门申请给他们办理入编手续。

疾控中心相关人员：
**有考生举报违规问题
纪委监委介入调查**

为何拟聘用人员已经在上班



了，却又被清退？

汝州市疾控中心相关人员认为，招聘条件存在“内部照顾”的情况，或是招聘时有些条件被放宽。也有知情人士透露，此次公开招聘之所以取消，是因为有考生举报。

此后平顶山市纪委监委开始介入调查。

有当事人向媒体提供了一份盖有汝州市卫健委印章、落款时间为2024年7月30日的《信访事项处理意见书》(以下简称《意见书》)图片。据介绍，该《意见书》是发给曾向信访部门反映问题的两位拟聘人员的。

《意见书》中称，“您于2024年6月20日反映于2022年8月通过

正常程序招录到汝州市疾控中心，试用期过后一直未转正，现被强制性清退，要求公正处理和解决问题。”“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我委2024年7月16日，市疾控中心收到平顶山纪委监委关于此次招录考试相关处理文件规定：汝州市在公开招聘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人员过程中，存在为内部考生量身定做报考资格条件，未将招聘方案报经上级人社主管部门批准，擅自变更资格条件未向社会发布补充公告等多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

《意见书》中还表示，根据汝州市2023年12月22日下发的关于印发《汝州市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清理规范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收到意见书的两人“属报到上班但暂未聘用人员，因此属于临时聘用人员，在清退范围内，作清退处理……”

“我们是正式招聘的事业编，不是临时聘用人员。”当事人杨先生表示，此次招聘是事业编招聘，他们也过了公示期，是待入编人员，不是临时人员，不在该文件清退范围内。且意见书说该招聘违规是招考人员导致的，“不属于我们的责任，不应该清退我们无辜考生。”

考生王女士也对记者表示，自己确实曾被平顶山纪委监委调查过，“每个人都调查了，调查了两次。”

最新进展

**善后方案还未公告
有考生再次发声**

一场涉及数十人切实利益的公开招聘，说无效就无效，说作废就作废，究竟是什么原因？

8月17日，汝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通报称，经核实，汝州市疾控中心在招聘过程中，存在招聘方案未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违规设置限制性报考资格条件等问题，违反人社部门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

因此，该次招聘方案被判定为无效，结果予以作废。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因违规行为受到了严肃的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

招聘期间，部分应聘者被人举报考试违规，“中途经调查后去掉了7名应聘者的名字”。多名应聘者对记者表示，“既然在2月份就收到举报，为什么不立即暂停招聘工作？”

“因为招聘单位相关责任人和其他应聘者的违规，导致整个招聘方案无效。无辜应聘者如何善后？”

当事人王女士也质疑：“既然考试作废，为何只是口头通知，且要求入职人员写一份自愿离职书？”

对此，平顶山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表示，此次汝州市的招聘方案没有上报，系当地自行组织、自行聘用，该局并未参与。

从公开发布招聘公告到公示通过的招考人员，为何相关部门未能及时发现并制止？

平顶山市人社局相关科室负责人表示，作为主管部门，他们确实有一定的责任。

“纪委向我们调查了解的时候，我们才发现，全市每年有很多个招聘(活动)，包括人事代理等等，他们发布的网站，我们不是每天都有工作人员在监控。在这方面，我们肯定也是有一定的责任。纪委也给我们下了监察建议，认为我们存在监督方面的问题。”

8月19日，平顶山人社局回应，会有善后安排，方案还未公告。

8月19日，据媒体报道，对于核查结果，多名考生不服。有考生就此再发声，“辞职书都不给，不跟我们谈善后，别人违规关我们什么事，以后其他考试都不好参加了，这是无法弥补的。”另有考生说，事发后，单位对他们一直是“冷处理”。“没有任何补偿，一直到现在也没有人说过工资怎么结算。”

综合央视新闻、央广网、每日经济新闻、澎湃新闻等

□评论

“考编”41人被清退，汝州市卫健委“恍然大悟”有些晚



□评论员 王学钧
如今，“41人考上事业编4个多月后被集体清退”事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因违规行

为受到了严肃的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这完全是咎由自取。

招聘方案具体怎么违规先不论，仅凭让一次极其严肃的招聘变得像一场儿戏这一点，就该对涉事部门及其负责人严肃问责。一个“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

位”，兴师动众地把这么多人招了进来，过了几个月，又不容置喙地把招来的人都给清退了。这不仅明显有损当事者的权益与尊严，也是在拿招聘单位及相关部门的形象和公信力当儿戏。

不过，“锅”也不能只由招聘单位来背。

在上述通报中，汝州市卫生健康委似乎是想把所有责任都推给汝州市疾控中心——我们是疾控中心的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招聘方案必须经过我们批准才能实施，可疾控中心并没有走这道必要的程序。所以，事前我们并不知情，一切都是疾控中心自作主张惹的祸。

“锅”还真不能这么甩。

早在2022年8月，汝州市疾控中心就发布了相关招聘公告，对报考资格条件等详加说明，明确交代：参与汝州市疫情防控一线且具有五年以上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工作经验的人员，年龄可放宽至40岁，专业可适当放宽。这种“设置”带有明显的限制性与指向性，有违规“照顾”本单位非在编人员之嫌。

就算汝州市疾控中心真的有这个胆，没按规定将相关招聘方案报请主管部门批准就擅自搞起了招聘，作为主管部门的汝州市卫生健康委也不能以不知情为由推卸自己的责任。在汝州

这样一个县级市，疾控中心公开招聘，公告内容一目了然，卫健委不可能也不知道。

在完成相关招聘之后，汝州市疾控中心曾给汝州市卫生健康委发过《关于为2022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理入编手续的请示》。有了这则请示，汝州市卫生健康委再硬说自己不知情就实在有些说不过去了。就算一开始不知情，帮相关招聘人员办入编手续之前也该好好打量一下这次招聘是否合规。不能等到招聘惹出了舆情，才一脸无辜地“恍然大悟”。

无论如何，汝州市卫生健康委难逃干系。当然，同样难逃干

系的，还有当地人事部门。按照我国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地(市)、县(市)人民政府所属事业单位的招聘计划须报地区或设区的市政府人事行政部门核准。如果汝州市疾控中心的招聘计划已经过当地人事部门核准，当地人事部门要担责；就算相关招聘计划没报请当地人事部门核准，当地人事部门恐怕也要担责。一个事业单位越过报请核准环节搞招聘，当地人事部门不能视而不见听之任之。

总之，问责要彻底。如果只对招聘单位打板子，而不对相关部门严肃问责，显然不足以服众。